

董事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並提供公司管理服務，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模架，以及金屬與配件之製造及銷售。

業績及分配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業績載於第31頁之綜合損益表。

本年度內本公司曾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4.5港仙，款額約27,900,000港元。

董事會現建議向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七日登記於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6.5港仙，派息約40,300,000港元。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期間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72頁。

投資物業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已由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根據公開市值基礎重估。重估增加約6,900,000港元，已於損益表確認。本集團於本年度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內，本集團耗資約83,000,000港元興建廠房及員工宿舍。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繼續推行其擴充廠房之政策，耗資約152,000,000港元購置新生產設備及機器，以及約45,000,000港元購買其他傢俬及設備。有關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內之變動及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7。

持作投資之物業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投資之主要物業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3頁。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7。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金額約148,287,000港元之累計溢利(二零零五年：27,033,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由於本集團之客戶基礎極為龐大，故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總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不足30%。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供應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之16%。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供應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之44%。

本年度內，董事、董事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刊發之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邵鐵龍(主席)

邵玉龍(董事總經理)

麥貫之

韋龍城

馮偉興

非執行董事

陳振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榮定，太平紳士

李達義

李裕海

按照本公司細則第87(1)條及第169(2)條，麥貫之先生、馮偉興先生及李達義博士輪流退任，惟有資格膺選連任。

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如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即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

執行董事

邵鐵龍先生，現年56歲，邵玉龍先生之兄長，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主席，亦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之一。彼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Pan Island Investments Limited、Rickde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Robin 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之董事。邵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公司發展事宜。彼於金屬買賣及模架製造業擁有逾37年經驗。邵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得香港青年工業家獎，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東莞市及河源市之榮譽市民。

邵玉龍先生，現年53歲，邵鐵龍先生之胞弟，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亦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之一。彼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Pan Island Investments Limited、Rickde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Robin 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之董事。邵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政策制訂及公司管理事宜。彼於金屬買賣及模架製造業擁有逾35年經驗。彼自一九九五年起一直為香港模具協會執行委員會委員，亦為中國河源市之榮譽市民。

麥貫之先生，現年48歲，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曾為製造工程師學會（香港分部）之前任會長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麥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政策制訂、市場推廣及生產製造事宜。彼於模架製造業擁有多年經驗。麥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及梅鐸大學，並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韋龍城先生，現年45歲，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韋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政策制訂、財務及行政運作事宜。韋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及華威大學，分別獲頒會計文學士（榮譽）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彼曾在多家國際會計師行及商業機構工作，擁有廣泛之會計、財務及管理工作经验。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 (續)

執行董事 (續)

馮偉興先生，現年54歲，自一九九七年八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馮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政策制訂及貿易業務事宜。馮先生畢業於伯明翰大學及香港大學，分別獲頒工業管理理學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目前為工業工程師學會(香港分部)董事之一及前任會長，亦為香港鑄業協會現屆秘書長、香港理工大學工業中心督導委員會委員及香港董事學會會員。馮先生在貿易業務方面具廣泛經驗。

非執行董事

陳振聲先生，現年52歲，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之妹夫，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獲委任加入本公司董事會，現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畢業於多倫多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分別獲頒工程理學士(榮譽)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彼於資訊科技業擁有多年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榮定先生，太平紳士，現年54歲，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多年，現為香港愛滋病基金會有限公司創會董事及醫院管理局威爾斯親王醫院管治委員會之委員。廖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資深會員。彼於多方面及各行業之核數、稅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李達義博士，現年59歲，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博士於昆士蘭大學取得其博士學位，並為英國工程學會之特許工程師。彼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李博士現任香港大學科技支援中心之主任，專注研究品質保證管理系統之工作。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主席。

李裕海先生，現年51歲，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新加坡執業會計師公會、新加坡董事協會及香港董事學會之會員。彼在會計及核數方面具廣泛經驗。李先生現為一家位於新加坡之公眾會計師行之合夥人。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購股權數目及 根據購股權 所賦予之相關 股份數目	總權益	所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邵鐵龍 (附註1、2及4)	實益擁有人 及酌情信託之成立人	37,291,444	307,617,187	150,000	345,058,631	55.65%
邵玉龍 (附註1、3及4)	實益擁有人 及酌情信託之成立人	37,291,444	307,617,187	150,000	345,058,631	55.65%
麥貫之	實益擁有人	2,843,750	-	500,000	3,343,750	0.54%
韋龍城	實益擁有人	2,843,750	-	500,000	3,343,750	0.54%
馮偉興	實益擁有人	1,457,031	-	500,000	1,957,031	0.32%
陳振聲	實益擁有人	150,000	-	150,000	300,000	0.05%
廖榮定	實益擁有人	150,000	-	150,000	300,000	0.05%
李達義	實益擁有人	150,000	-	150,000	300,000	0.05%
李裕海	實益擁有人	-	-	100,000	100,000	0.02%

董事之股份權益 (續)

附註：

1. 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共同持有32,631,288股本公司股份，而彼等各自以其本身之名義進一步持有4,660,156股本公司股份。
2. Rickde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58,593,750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由一項以邵鐵龍先生之家族成員(邵鐵龍先生本人除外)為受益人之酌情信託全資擁有。
3. Robin 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58,593,750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由一項以邵玉龍先生之家族成員(邵玉龍先生本人除外)為受益人之酌情信託全資擁有。
4. Pan Island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249,023,437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由一項以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之家族成員(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本人除外)為受益人之酌情信託全資擁有。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所佔該類別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邵鐵龍	個人	龍記國際有限公司	1,000,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個人	龍記五金有限公司	5,000,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邵玉龍	個人	龍記國際有限公司	1,000,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個人	龍記五金有限公司	5,000,000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賦予董事於購股權之權益之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一節。

董事之股份權益 (續)

除本節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及本集團若干董事以代理人之身份持有附屬公司若干股份外，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8。

下表披露本年度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類：董事							
邵鐵龍	-	150,000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邵玉龍	-	150,000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麥貫之	-	500,000	-	5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韋龍城	-	500,000	-	5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馮偉興	-	500,000	-	5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陳振聲	-	150,000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廖榮定	150,000	-	(150,000)	-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3.30
	-	150,000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李達義	-	150,000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李裕海	-	100,000	-	1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總數	150,000	2,350,000	(150,000)	2,350,000			

購股權 (續)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二類：僱員							
	296,000	-	(178,000)	118,000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3.30
	-	4,330,000	-	4,33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總數	296,000	4,330,000	(178,000)	4,448,000			
所有類別總數	446,000	6,680,000	(328,000)	6,798,000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前(即授出二零零六年購股權之日)的收市價為3.82港元。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被行使之日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約為5.003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其未滿18歲之子女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年內亦無行使任何上述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之數目	所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Pan Island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49,023,437	40.16%
Rickde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8,593,750	9.45%
Robin 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8,593,750	9.45%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6,016,108	9.03%

主要股東 (續)

上文所披露之全部權益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可以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於年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任何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關連交易：

- (1)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與Mr. Karl Erik Helldin高海定先生(「高海定先生」)(龍記熱膠道技術有限公司(「龍記熱膠道」)之董事)以擔保人之身份向銀行提供以共同及個別形式作擔保之互相擔保(「互相擔保」)，以令銀行提供予龍記熱膠道動用之7,000,000港元循環信貸借款(「銀行借款」)。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根據互相擔保就銀行借款承擔之最高負債上限為7,000,000港元，互相擔保就該等負債於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之間沒有提供任何分配。

龍記熱膠道乃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權益分別由LKM (BVI) Limited(「LKM (BVI)」)(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70%權益及Dynamic Allied Investments Limited(「Dynamic Allied」)(一間由高海定先生(高海定先生為龍記熱膠道及 Dynamic Allied之董事)及其配偶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30%權益。

關連交易 (續)

因為高海定先生乃龍記熱膠道及Dynamic Allied之董事，並為Dynamic Allied之控股股東，故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定義，龍記熱膠道為高海定先生之聯繫人並同時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此，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及高海定先生就龍記熱膠道之銀行借款而以提供互相擔保之形式向龍記熱膠道提供之財務資助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此項交易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刊發公告。

- (2)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賣方LKM (BVI)已與買方Zoto Company Limited (「Zoto」) (一間由李兆祥先生(「李先生」)持有90%權益及李先生之配偶持有10%權益之公司)及李先生(天祥五金有限公司(「天祥五金」)及天祥鋼材有限公司(「天祥鋼材」)之股東)就LKM (BVI)出售其於天祥五金之60%權益及其於天祥鋼材之70%權益(「出售事項」)訂立協議(「該協議」)。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天祥五金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LKM(BVI)持有60%權益、李先生持有30%權益、Zoto持有10%權益。天祥鋼材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LKM (BVI)持有70%權益及李先生持有30%權益。由於李先生乃天祥五金及天祥鋼材之董事及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彼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簽訂該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此項交易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刊發公告，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向股東寄發通函。

出售事項之代價為25,800,000港元，Zoto將以現金以下列方式支付：

- (a) 12,000,000港元，為首期代價，Zoto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前(即該協議之完成日)支付；
- (b) 2,760,000港元，為第二期代價，Zoto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前支付；
- (c) 2,760,000港元，為第三期代價，Zoto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前支付；
- (d) 2,760,000港元，為第四期代價，Zoto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支付；
- (e) 2,760,000港元，為第五期代價，Zoto將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前支付；及
- (f) 2,760,000港元，為代價之餘額，Zoto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支付。

關連交易 (續)

出售事項為本集團帶來良機以變現其投資，及精簡其業務架構，以集中資源發展其他市場，例如華東及中國西北部市場。

出售事項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完成起，本集團不再擁有天祥五金或天祥鋼材之任何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一份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產品買賣協議(「二零零五年產品買賣協議」)，河源龍記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河源龍記」)及東莞天祥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東莞天祥」)同意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河源龍記向東莞天祥銷售或向其購買(視情況而定)產品。產品指有關本集團業務之產品，包括但不限於(1)鋼材；及(2)由河源龍記或東莞天祥製造(視情況而定)之模架及模架零配件(「產品」)。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河源龍記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莞天祥為天祥五金之全資附屬公司，天祥五金乃本公司佔60%權益之附屬公司，而李先生為天祥五金(天祥五金之權益由李先生持有30%及Zoto持有10%(Zoto乃一間由李先生持有90%權益之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股東，並直接及／或間接控制天祥五金40%投票權。由於東莞天祥為李先生之聯繫人士(李先生乃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零五年產品買賣協議下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該等交易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刊發公告。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河源龍記根據二零零五年產品買賣協議向東莞天祥售出的產品總額約為6,400,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章，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協定之程序。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匯報進行該等程序所得出之事實發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及核數師之報告，並已確認該等交易乃本集團之日常業務並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一般商務條款，則對本集團而言，該等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屬何情況而定)的條款；及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 (續)

本公司核數師亦已審閱該等交易，並向董事會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a) 已取得董事會之批准；
- (b) 已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c) 並無超逾先前公告披露之年度上限。

由於二零零五年產品買賣協議之條款將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為遵守上市規則，河源龍記及東莞天祥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訂立新產品買賣協議，當中列明河源龍記繼續向東莞天祥銷售或向其購買產品(視情況而定)之架構，延期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新產品買賣協議」)。

茲提述上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之出售事項涉及之交易，本集團於出售事項完成日(即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起不再擁有天祥五金任何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東莞天祥乃天祥五金之全資附屬公司，天祥五金之權益(i)由李先生(天祥五金之董事及主要股東)擁有30%，及(ii)Zoto(其權益由李先生擁有90%及李先生之配偶擁有10%)擁有70%。雖然天祥五金自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起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李先生(天祥五金之董事及主要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之十二個月期間內繼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東莞天祥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李先生之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於新產品買賣協議下進行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該等交易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公告。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期間，河源龍記向東莞天祥銷售產品之上限將不得超逾9,000,000港元。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最少25%乃由公眾持有。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內並無有關強制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酬金政策

薪酬委員會檢閱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並已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供比較之市場數據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8。

企業管治

於年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規定。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載於第7至第13頁「企業管治報告書」及第14至第15頁「審核委員會報告書」內。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榮定先生、李達義博士及李裕海先生)就其獨立性於每年作出之確認。提名委員會經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及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慈善捐贈

本集團於年內之慈善及其他捐贈金額約為701,000港元。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邵玉龍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